中央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节目传输中心所属台站、全疆各地县台站，中国广电新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项目负责人：郭四平、永浩、姜小鸣

填报时间：2023年4月

中央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2〕89号），2022年度中央财政下达我区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以下简称“公共服务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共计56735万元。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号）精神，绩效目标是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新疆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

中央财政下达我区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如下：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 | 3个 |
| 高清机顶盒升级户数 | 80000台 |
| 通过地面无线模拟提供中央广播节目 | ≥1套 |
|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中央电视节目 | ≥12套 |
| 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 ≥99%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 ≥95% |

**（二）自治区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1]232号），自治区财政分解下达广播电视部分补助资金7022万元，其中：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费452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费4394万元；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1376万元；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项目800万元。

2022年度自治区财政分解下达资金数额及分配原则与中央一致。我区各地县实施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费、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费、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项目的绩效年度目标与绩效总目标一致。

各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模拟调频广播发射机维护数量（部） | 101部 |
| 质量指标 | 模拟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 ≥95% |
| 时效指标 | 中央模拟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 ≥100% |
| 效 益 指 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 ≥98.7% |
|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稳步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可持续性 | 长期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友好无污染 | 良好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 ≥95% |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发射机维护数量（部） | 291部 |
| 效 益 指 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 ≥98.7% |
| 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 ≥98.9% |
|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稳步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可持续性 | 长期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友好无污染 | 良好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 ≥90% |

**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数量 | 3个 |
| 质量指标 | 应急广播设备质量合格率 | ≥95% |
| 应急广播设备验收合格率 | ≥95% |
| 时效指标 | 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任务按计划开工率 | ≥100% |
| 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任务进度完成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5%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基层应急广播服务能力 | 明显提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环境友好无污染 | 良好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应急广播服务可持续性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 ≥95% |

**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2022年任务户数 | 80000户 |
| 涉及县市 | 38个 |
| 质量指标 | 机顶盒安装使用覆盖率 | 100% |
| 机顶盒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97% |
| 效 益 指 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正常运转率 | ≥97% |
|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有效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有线电视用户享受文化服务水平提升 | 有效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1]232号），2022年度共计拨付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7022万元，其中：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运行维护费452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数字）运行维护费4394万元、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1376万元、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项目8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7022万元，执行5515.59万元，执行率78.55%。具体如下：

（1）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数字信号覆盖）运行维护费,一部分预算资金已通过财政转移支付下达至全疆地县广播电视部门，共计资金4633.86万元；一部分下达局节传中心所属台站，共计资金212.14万元。截止2023年3月底，2022年度用于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数字信号覆盖）运行维护资金总计4846万元，共计执行资金4672.19万元，执行率96.4%。

（2）截止2023年3月底，2022年度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已执行43.4万元，因受疫情影响延迟相关工作，目前实际执行率执行率为3.15%。

（3）截止2023年3月底，2022年度用于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普及项目的资金800万元，执行资金800万元，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号）有关规定，自治区财政厅商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制定资金分配使用方案，确定资金绩效目标；自治区广播电视局严格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务规章制度和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新疆广播电视局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广〔2020〕10号），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做好绩效信息公开，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一是**针对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设备运行维护项目，我局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和2022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广局电〔2022〕28号）《关于做好2022年度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和2023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广局电〔2023〕29号），要求各地广播电视部门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确保资金支出程序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要求，完善内控制度和工作流程，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等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指定专人负责绩效监控，每月定期上报资金执行情况，做好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对执行率较低地区的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严肃整改并提供整改报告。督促其与地方党委政府请示汇报、与地方财政沟通，市政府下发督查通知，要求各县政府高度重视、市广播电视局加强跟踪督导，将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定期上报市政府。

**二是**针对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我局下发《关于下达2022年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任务及做好工程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设计方案执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范围执行，同时规范资金使用程序，对工程建设资金进行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安全。

**三是**针对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普及项目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时间表和任务书，并每月上报工程进度情况，同时规范资金使用程序，对工程建设资金进行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安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通过安排维护经费，有效确保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配备的转播中央节目的电视发射机和调频发射机正常运转，从而巩固工程实施所取得的效果，对于提高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宣传力度，筑牢基层意识形态领域阵地，促进新疆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在哈密地区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阿勒泰地区青河县3个县开展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目前已完成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青河县3个县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暂未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民族地区脱贫县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普及项目，通过在民丰县、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青河县等35个脱贫县开展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推广普及工作，计划普及80000户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机顶盒。将民族地区有线电视用户的机顶盒升级为高清交互机顶盒或集成了高清交互功能的智能终端，以满足民族地区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文化生活和信息服务新期待，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模拟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为101部，完成率100%；数字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为291部，完成率100%；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数量0个，完成率0%；有线高清交互数字机顶盒推广数量80000台，完成率100%；通过地面无线模拟提供中央广播节目1套，完成率100%；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中央电视节目12套，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

模拟发射机“三满”播出率100%；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100%；县级应急广播设备验收合格率0%；有线高清交互数字机顶盒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100%；中央模拟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100%；中央数字广播电视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100%；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任务进度完成率30%；有线高清交互数字机顶盒推广任务进度完成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通过安排维护经费，确保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配备的转播中央节目的电视发射机和调频发射机正常运转，从而巩固工程实施所取得的效果，满足广大农村群众收听收看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公共服务的需求；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99.2%；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达到99.3%；县级应急广播服务能力达到30%；

通过完成35个脱贫县机顶盒发放工作，提高了民族地区有线电视网络的承载能力和内容支撑能力，民族地区有线高清交互电视服务能力达到100%。

（2）生态效益

环境友好无污染，符合《环境保护法》《环境行政处罚办法》，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没有违法和受环境行政处罚的状况，达到100%。

（3）可持续影响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可持续性为长期，达到95%；县级应急广播服务可持续性为长期，达到30%；民族地区有线高清交互电视服务可持续性为长期，达到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达到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项目总体执行率达到96.4%，偏差3.6%，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台站未能如期按计划执行资金。二是对运维费的使用安排缺乏规划性、延误执行进度。三是部分地州、县市受年底财政资金结转的影响，剩余资金需2023年使用。

2.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总体执行率达到3.15%，偏差96.85%，因受疫情影响,项目实地勘察设计等相关工作无法正常开展。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针对中央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项目，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大资金使用情况调研力度，强化项目运行维护经费的监督与管理，督促资金未执行完毕的地州和县市单位严格执行自治区财政有关规定，进一步巩固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成果，全面落实“三满”播出要求，不断提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2.针对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2023年3月中旬完成设备和工程监理的招标采购工作，4月初组织承建单位召开了项目启动会。目前正在加紧开展与中标厂家签订合同、支付第一笔合同款等相关工作，并督促中标厂家尽快完成设备的发货安装。我局也相应调整了项目完成时间计划，计划于2023年6月底前完成该项目的建设工作。我局将继续督促各中标厂家加快工程实施进度，确保该项目尽快完工。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自评，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自评结果为“良好”。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对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实施全面绩效管理，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由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开展项目绩效“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自评”全过程管理。2022年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绩效自评表将报自治区财政厅监督考核。同时，该项目绩效自评材料将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